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度

地址：桃園市觀音區成功路二段943號

電話：(03)483-7201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51		六~二二
(七) 關係人交易	51~54		二三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4		二四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		二五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		-
(十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5~56		二六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6		二七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6		二七
3. 大陸投資資訊	56~57		二七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71~80		-

會計師查核報告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外銷銷貨收入認列之時點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冷媒壓縮機之製造及買賣，銷售型態分為內銷及外銷，其中外銷銷售對象遍布全球許多地區，與不同客戶間所約定之交易條件可能有所不同。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外銷銷貨收入係按個別客戶約定交易條件，於達成交易條件且商品控制權已移轉予買方時認列銷貨收入。由於部分外銷交易運送期間較長，且與特定客戶約定之交易條件將使收入認列流程涉及人工判斷，有可能造成銷貨收入未被記錄在正確期間，故本會計師將特定交易條件之外銷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之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之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制度，並測試該等控制之有效性。
2.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特定客戶之銷貨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該交易之交易條件、報關單等單據及查詢船期，以確認收入認列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3. 取得人工作業彙總特定期間之出貨明細進行檢視，抽查核對相關憑證，以確認收入認列時點調整是否正確。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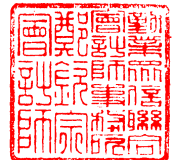
會計師 張 青 霞

張 青 霞



會計師 鄭 欽 宗

鄭 欽 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474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13 日



瑞奇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355,802	2		\$ 266,280	1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附註四及七)	105,506	1		229,187	1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附註四及七)	1,893,139	10		2,232,304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及二三)	3,451	-		4,424	-	
1200	其他應收款	1,026	-		41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三)	188,086	1		465,730	3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十八)	42,500	-		42,500	-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八)	387,979	2		589,001	3	
1410	預付款項	34,584	-		50,80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120	-		71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013,193</u>	<u>16</u>		<u>3,881,366</u>	<u>20</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九)	14,512,756	79		14,303,257	7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及二四)	623,355	4		635,514	3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一)	4,018	-		768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	17,918	-		17,05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十八)	125,153	1		80,179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82	-		20,418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5,283,782</u>	<u>84</u>		<u>15,057,188</u>	<u>8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8,296,975</u>	<u>100</u>		<u>\$ 18,938,55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二)	\$ 4,188,487	23		\$ 2,750,000	1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二)	798,732	4		479,056	3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42,432	-		99,706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三)	1,048,436	6		2,395,367	13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三及二三)	362,431	2		365,480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八)	118,580	1		107,849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附註四)	82,615	-		86,15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十一)	1,622	-		650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二及二四)	86,829	1		86,829	-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附註十六)	158,822	1		264,604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1,126	-		70,65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6,900,112</u>	<u>38</u>		<u>6,706,349</u>	<u>36</u>	
	非流動負債						
2541	長期借款 (附註十二及二四)	60,483	-		647,312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八)	943,309	5		875,639	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一)	2,418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四)	21,309	-		35,991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84	-		58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028,103</u>	<u>5</u>		<u>1,559,526</u>	<u>8</u>	
2XXX	負債總計	<u>7,928,215</u>	<u>43</u>		<u>8,265,875</u>	<u>44</u>	
	權益 (附註十五及二十)						
3110	普通股	5,048,951	28		5,049,151	27	
3200	資本公積	1,367,666	7		1,367,729	7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32,787	7		1,231,756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56,385	3		1,097,408	6	
3350	未分配盈餘	3,299,666	18		2,576,593	1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188,838	28		4,905,757	26	
3400	其他權益	(785,064)	(4)		(556,385)	(3)	
3500	庫藏股票	(451,631)	(2)		(93,573)	(1)	
3XXX	權益總計	<u>10,368,760</u>	<u>57</u>		<u>10,672,679</u>	<u>56</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8,296,975</u>	<u>100</u>		<u>\$ 18,938,55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盛油



經理人：馮明法



會計主管：吳金梅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六及二三）	\$ 6,892,740	100	\$ 8,652,93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十七及二三）	(6,115,498)	(88)	(7,774,859)	(90)
5900	營業毛利	<u>777,242</u>	<u>12</u>	<u>878,079</u>	<u>10</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二三）				
6100	推銷費用	(266,509)	(4)	(250,164)	(3)
6200	管理費用	(266,625)	(4)	(239,846)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3,192)	(3)	(227,227)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七）	(<u>14,714</u>)	<u>-</u>	(<u>10,296</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61,040</u>)	(<u>11</u>)	(<u>727,533</u>)	(<u>8</u>)
6900	營業淨利	<u>16,202</u>	<u>1</u>	<u>150,546</u>	<u>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七及二三）				
7100	利息收入	8,541	-	13,054	-
7010	其他收入	11,003	-	14,85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8,534)	-	118,636	1
7050	財務成本	(106,720)	(2)	(82,471)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u>1,372,001</u>	<u>20</u>	<u>999,437</u>	<u>12</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256,291</u>	<u>18</u>	<u>1,063,510</u>	<u>12</u>
7900	稅前淨利	1,272,493	19	1,214,056	1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八）	(<u>256,502</u>)	(<u>4</u>)	(<u>206,517</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015,991</u>	<u>15</u>	<u>1,007,539</u>	<u>1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四）	\$ 12,323	-	\$ 3,474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之其他綜 合損益份額（附註 十五）	-	-	(8,15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附 註十八）	(<u>2,464</u>)	<u>-</u>	(<u>695</u>)	<u>-</u>
		<u>9,859</u>	<u>-</u>	(<u>5,377</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十五）	(269,091)	(4)	625,260	7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及合資 之其他綜合損益 之份額（附註十 五）	(13,406)	-	19,00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十五及十 八）	<u>53,818</u>	<u>1</u>	(<u>125,052</u>)	(<u>1</u>)
		(<u>228,679</u>)	(<u>3</u>)	<u>519,213</u>	<u>6</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218,820</u>)	(<u>3</u>)	<u>513,836</u>	<u>6</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797,171</u>	<u>12</u>	<u>\$ 1,521,375</u>	<u>18</u>
	每股盈餘（附註十九）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2.05</u>		<u>\$ 2.02</u>	
9810	稀 釋	<u>\$ 2.04</u>		<u>\$ 2.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盛油



經理人：馮明法



會計主管：吳金梅





瑞智捷安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股數(仟股)	金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A1	113年1月1日餘額	504,915	\$ 5,049,151	\$ 1,355,324	\$ 1,156,333	\$ 928,988	\$ 2,340,079	(\$ 1,025,598)	(\$ 71,810)	(\$ 93,573)	\$ 9,638,894
	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75,423	-	(75,423)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68,420	(168,420)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499,995)	-	-	-	(499,995)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12,405	-	-	-	-	-	-	12,405
D1	113年度淨利	-	-	-	-	-	1,007,539	-	-	-	1,007,539
D3	113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779	519,213	(8,156)	-	513,836
D5	11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010,318	519,213	(8,156)	-	1,521,375
Q1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29,966)	-	29,966	-	-
Z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504,915	5,049,151	1,367,729	1,231,756	1,097,408	2,576,593	(506,385)	(50,000)	(93,573)	10,672,679
	11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01,031	-	(101,031)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41,023)	541,023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742,725)	-	-	-	(742,725)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358,365)	(358,365)
L3	庫藏股註銷	(20)	(200)	(63)	-	-	(44)	-	-	307	-
D1	114年度淨利	-	-	-	-	-	1,015,991	-	-	-	1,015,991
D3	114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9,859	(228,679)	-	-	(218,820)
D5	11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025,850	(228,679)	-	-	797,171
Z1	114年12月31日餘額	504,895	\$ 5,048,951	\$ 1,367,666	\$ 1,332,787	\$ 556,385	\$ 3,299,666	(\$ 735,064)	(\$ 50,000)	(\$ 451,631)	\$ 10,368,76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盛洵



經理人：馮明法



會計主管：吳金梅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272,493	\$ 1,214,05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8,760	58,020
A20200	攤銷費用	6,900	5,68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4,714	10,296
A20900	利息費用	106,720	82,471
A21200	利息收入	(8,541)	(13,054)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 份額	(1,372,001)	(999,43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損失	(393)	1,133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13,080)	(38,29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24,633	(117,878)
A31150	應收帳款	339,939	(507,917)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822	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610)	(8)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71)	(2,117)
A31200	存 貨	201,022	(274,255)
A31230	預付款項	16,220	(18,67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03)	1,086
A32125	退款負債－流動	(96,857)	106,335
A32150	應付帳款	(56,867)	64,344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42,958)	944,35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014	72,368
A32200	負債準備	(3,539)	46,35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359)	(53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9,528)	47,48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815,170)	681,82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0,353	12,72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1,676)	(80,99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71,721)	(65,87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078,214)	547,68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02,773)	(\$ 658,72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4,098)	(32,42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10	48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172,680)	(447,100)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447,100	479,16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7,766)	(5,49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19,859)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91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982,778</u>	<u>371,12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113,462</u>	<u>(313,27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424,039	2,180,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19,676	79,852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5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86,829)	(2,066,830)
C01900	應付長期票券減少	-	(350,0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522)	(1,508)
C04500	支付股利	(742,725)	(499,995)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u>(358,365)</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4,274</u>	<u>(158,481)</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89,522	75,93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66,280</u>	<u>190,34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55,802</u>	<u>\$ 266,28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盛油



經理人：馮明法



會計主管：吳金梅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原瑞智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78 年 12 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成立，主要經營冷媒壓縮機之裝配加工、製造修理、買賣及相關產品之設計服務及進出口貿易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1 年 2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並於 92 年 8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7「保險合約」(含 2020 年及 2021 年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1. 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修改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包括：

- (1) 若金融資產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且或有事項之性質與基本放款風險及成本之變動無直接關聯（如債務人是否達到特定碳排量減少），此類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其合約現金流量仍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 所有可能情境（或有事項發生前或發生後）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均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及
 - 所有可能情境下產生之合約現金流量與具有相同合約條款但未含或有特性之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差異。
- (2) 闡明無追索權特性之金融資產係指企業收取現金流量之最終權利，依合約僅限於特定資產產生之現金流量。
- (3) 釐清合約連結工具係透過瀑布支付結構建立多種分級證券以建立金融資產持有人之支付優先順序，因而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並導致來自標的池之現金短收在不同分級證券間之分配不成比例。

2. 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該修正主要說明金融負債應於交割日除列，惟當企業使用電子支付系統以現金交割金融負債，若符合下列條件，得選擇於交割日前除列金融負債：

- 企業不具有撤回、停止或取消該支付指示之實際能力；
- 企業因該支付指示而不具有取用將被用於交割之現金之實際能力；及
- 與該電子支付系統相關之交割風險並不顯著。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9 「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 「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 「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本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本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本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本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結構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本公司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本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擔保借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
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財務保證合約

本公司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反映其預期信用損失之備抵損失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十三)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本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及基本假設，經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5	\$ 16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355,647</u>	<u>266,113</u>
	<u>\$ 355,802</u>	<u>\$ 266,280</u>

七、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5,916	\$ 229,192
減：備抵損失	(410)	(5)
	<u>\$ 105,506</u>	<u>\$ 229,187</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877,535	\$ 2,221,001
減：備抵損失	(39,939)	(25,692)
	1,837,596	2,195,3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u>55,543</u>	<u>36,995</u>
	<u>\$ 1,893,139</u>	<u>\$ 2,232,304</u>

(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0 天至 285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定有授信管理辦法以規範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

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30 天	逾期 31 ~ 60 天	逾期 61 ~ 90 天	逾期 91 ~ 120 天	逾期 超過 121 天	交易對象已有違規跡象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5%	4.31%	9.44%	18.20%	34.31%	39.12%~100%	100%	
總帳面金額	\$ 1,829,930	\$ 8,839	\$ 2,142	\$ -	\$ -	\$ 36,422	\$ 202	\$ 1,877,53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732)	(381)	(202)	-	-	(36,422)	(202)	(39,939)
攤銷後成本	<u>\$ 1,827,198</u>	<u>\$ 8,458</u>	<u>\$ 1,940</u>	<u>\$ -</u>	<u>\$ -</u>	<u>\$ -</u>	<u>\$ -</u>	<u>\$ 1,837,596</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30 天	逾期 31 ~ 60 天	逾期 61 ~ 90 天	逾期 91 ~ 120 天	逾期 超過 121 天	交易對象已有違規跡象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6%	0.52%	5.84%	17.76%	22.63%	33.08%~100%	-	
總帳面金額	\$ 2,088,512	\$ 67,896	\$ 15,072	\$ 23,932	\$ 4,189	\$ 21,400	\$ -	\$ 2,221,00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181)	(356)	(880)	(4,249)	(948)	(18,078)	-	(25,692)
攤銷後成本	<u>\$ 2,087,331</u>	<u>\$ 67,540</u>	<u>\$ 14,192</u>	<u>\$ 19,683</u>	<u>\$ 3,241</u>	<u>\$ 3,322</u>	<u>\$ -</u>	<u>\$ 2,195,309</u>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應收帳款

針對特定客戶之應收帳款，本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讓售合約視營運資金情況決定以無追索權之方式讓售予銀行或不予讓售。本公司管理此類應收帳款之經營模式，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故此類應收帳款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30 天	逾期 31 ~ 60 天	逾期 61 ~ 90 天	逾期 91 ~ 120 天	逾期 超過 121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5%	4.31%	9.44%	18.20%	34.31%	39.12%~100%	
總帳面金額	\$ 55,626	\$ -	\$ -	\$ -	\$ -	\$ -	\$ 55,62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83)	-	-	-	-	-	(83)
攤銷後成本	<u>\$ 55,543</u>	<u>\$ -</u>	<u>\$ -</u>	<u>\$ -</u>	<u>\$ -</u>	<u>\$ -</u>	<u>\$ 55,543</u>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逾 1 ~ 3 0 天	逾 3 1 ~ 6 0 天	逾 6 1 ~ 9 0 天	逾 9 1 ~ 1 2 0 天	逾 1 2 1 天 以上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6%	0.52%	5.84%	17.76%	22.63%	33.08%~100%	
總帳面金額	\$ 37,016	\$ -	\$ -	\$ -	\$ -	\$ -	\$ 37,01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21)	-	-	-	-	-	(21)
攤銷後成本	\$ 36,995	\$ -	\$ -	\$ -	\$ -	\$ -	\$ 36,995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 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年初餘額	\$ 5	\$ 25,713	\$ 25,718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05	14,309	14,714
年底餘額	\$ 410	\$ 40,022	\$ 40,432

	113 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合計
年初餘額	\$ 1	\$ 15,552	\$ 15,553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	10,292	10,296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131)	(131)
年底餘額	\$ 5	\$ 25,713	\$ 25,718

八、存 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 10,677	\$ 1,620
製成品	219,821	286,657
在製品	2,990	5,406
原物料	33,916	86,950
在途存貨	120,575	208,368
	<u>\$ 387,979</u>	<u>\$ 589,001</u>

114 及 113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6,115,498 仟元及 7,774,859 仟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均為 0 仟元。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非上市(櫃)公司</u>		
Rechi Holdings Co., Ltd.	\$ 13,263,500	\$ 13,136,939
瑞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3,867	108,690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1,085,389	1,057,628
	<u>\$ 14,512,756</u>	<u>\$ 14,303,257</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Rechi Holdings Co., Ltd.	100.00%	100.00%
瑞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94.42%	94.42%

本公司擔任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過半數之席次，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為整合 BLDC 馬達事業之經營，本公司於 113 年 4 月 17 日向子公司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之董監事，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立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登開發科技有限公司及許永福董事和其一等親取得其全部持有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股權共 28.77%，使本公司之持股比例由 65.65% 上升至 94.42%。請參閱附註二十。

114 及 113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如附表二所述，本公司於 114 年及 113 年度為 Rechi Holdings Co., Ltd. 及 113 年度為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銀行借款提供財務保證，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提供上述財務保證均未納入投資子公司之帳面餘額。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u>成 本</u>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7,567	\$ 473,727	\$ 297,406	\$ 557,388	\$ 1,536,088
增 添	-	933	1,291	23,387	25,611
處 分	-	(1,000)	(5,250)	(4,724)	(10,974)
其他重分類	-	-	-	19,545	19,545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07,567</u>	<u>\$ 473,660</u>	<u>\$ 293,447</u>	<u>\$ 595,596</u>	<u>\$ 1,570,270</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93,962	\$ 157,539	\$ 449,073	\$ 900,574
折舊費用	-	9,912	17,749	29,437	57,098
處 分	-	(1,000)	(5,250)	(4,507)	(10,757)
11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302,874</u>	<u>\$ 170,038</u>	<u>\$ 474,003</u>	<u>\$ 946,915</u>
11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07,567</u>	<u>\$ 170,786</u>	<u>\$ 123,409</u>	<u>\$ 121,593</u>	<u>\$ 623,355</u>

(接 次 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207,567	\$ 476,790	\$ 292,560	\$ 540,086	\$ 1,517,003
增 添	-	672	4,363	33,298	38,333
處 分	-	(3,735)	(945)	(17,068)	(21,748)
其他重分類	-	-	1,428	1,072	2,500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07,567</u>	<u>\$ 473,727</u>	<u>\$ 297,406</u>	<u>\$ 557,388</u>	<u>\$ 1,536,088</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286,591	\$ 141,283	\$ 436,783	\$ 864,657
折舊費用	-	11,106	17,201	28,177	56,484
處 分	-	(3,735)	(945)	(15,887)	(20,567)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93,962</u>	<u>\$ 157,539</u>	<u>\$ 449,073</u>	<u>\$ 900,574</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207,567</u>	<u>\$ 179,765</u>	<u>\$ 139,867</u>	<u>\$ 108,315</u>	<u>\$ 635,514</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u>建築物</u>	
廠房主建物	10至55年
機電動力設備	5至35年
工程系統	2至55年
其 他	3至35年
機器設備	3至15年
其他設備	1至15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四。

十一、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運輸設備	\$ 3,715	\$ 768
生財器具	<u>303</u>	<u>-</u>
	<u>\$ 4,018</u>	<u>\$ 768</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14年度	113年度
	<u>\$ 4,912</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運輸設備	\$ 1,511	\$ 1,536
生財器具	<u>151</u>	<u>-</u>
	<u>\$ 1,662</u>	<u>\$ 1,536</u>

(二) 租賃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622</u>	<u>\$ 650</u>
非流動	<u>\$ 2,418</u>	<u>\$ -</u>

租賃負債之折現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運輸設備	2.08%	1.35%
生財器具	2.08%	-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0,475</u>	<u>\$ 10,973</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 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1,726</u>	<u>\$ 935</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3,774)</u>	<u>(\$ 13,434)</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宿舍及其他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四）		
— 銀行借款	\$ 1,750,000	\$ 1,600,000
<u>無擔保借款</u>		
— 信用額度借款	<u>2,438,487</u>	<u>1,150,000</u>
	<u>\$ 4,188,487</u>	<u>\$ 2,750,000</u>
<u>利率區間</u>		
— 擔保借款	1.86%~1.87%	1.86%~1.87%
— 無擔保借款	1.85%~4.92%	2.03%~2.10%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800,000	\$ 48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1,268</u>)	(<u>944</u>)
	<u>\$ 798,732</u>	<u>\$ 479,056</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14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金額
<u>應付商業本票</u>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200,000	\$ 189	\$ 199,811	註	-	\$	-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160	149,840	註	-		-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156	149,844	註	-		-
大慶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652	199,348	註	-		-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100,000</u>	<u>111</u>	<u>99,889</u>	註	-		-
	<u>\$ 800,000</u>	<u>\$ 1,268</u>	<u>\$ 798,732</u>				<u>\$ -</u>

註：利率區間 2.03%～2.08%。

113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金額
<u>應付商業本票</u>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150,000	\$ 73	\$ 149,927	註	-	\$	-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409	149,591	註	-		-
大中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180,000</u>	<u>462</u>	<u>179,538</u>	註	-		-
	<u>\$ 480,000</u>	<u>\$ 944</u>	<u>\$ 479,056</u>				<u>\$ -</u>

註：利率區間 2.04%～2.11%。

(三) 長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四)		
銀行借款	\$ 66,141	\$ 83,395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u>81,171</u>	<u>650,746</u>
	147,312	734,141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86,829</u>)	(<u>86,829</u>)
長期借款	<u>\$ 60,483</u>	<u>\$ 647,312</u>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有效利率分別為 1.98% 及 1.48% ~ 2.08%。

十三、其他應付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06,603	\$ 95,757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29,120	130,342
應付運費	12,940	38,713
應付未休假給付	10,716	11,926
應付設備款	3,235	11,722
其他(註)	<u>99,817</u>	<u>77,020</u>
	<u>\$ 362,431</u>	<u>\$ 365,480</u>

註：其他係應付勞務費、佣金及水電費等。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4%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2,310	\$ 131,40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51,001</u>)	(<u>95,414</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1,309</u>	<u>\$ 35,99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4年1月1日餘額	\$ 131,405	(\$ 95,414)	\$ 35,99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27	-	627
利息費用(收入)	<u>1,971</u>	(<u>1,442</u>)	<u>529</u>
認列於損益	<u>2,598</u>	(<u>1,442</u>)	<u>1,15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421)	(6,421)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1,454	-	1,454
—經驗調整	(<u>7,356</u>)	<u>-</u>	(<u>7,35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902</u>)	(<u>6,421</u>)	(<u>12,323</u>)
雇主提撥	-	(3,515)	(3,515)
福利支付	(<u>55,791</u>)	<u>55,791</u>	<u>-</u>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72,310</u>	<u>(\$ 51,001)</u>	<u>\$ 21,309</u>
113年1月1日餘額	\$ 125,388	(\$ 85,393)	\$ 39,995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73	-	573
利息費用(收入)	<u>1,568</u>	(<u>1,101</u>)	<u>467</u>
認列於損益	<u>2,141</u>	(<u>1,101</u>)	<u>1,04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7,702)	(7,702)
精算(利益)損失			
—財務假設變動	(2,855)	-	(2,855)
—經驗調整	<u>7,083</u>	<u>-</u>	<u>7,08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228</u>	(<u>7,702</u>)	(<u>3,474</u>)
雇主提撥	-	(1,570)	(1,570)
福利支付	(<u>352</u>)	<u>352</u>	<u>-</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131,405</u>	<u>(\$ 95,414)</u>	<u>\$ 35,991</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成本	\$ 110	\$ 158
管理費用	1,035	864
研究發展費用	<u>11</u>	<u>18</u>
	<u>\$ 1,156</u>	<u>\$ 1,040</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250%	1.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0%	3.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1,454</u>)	(\$ <u>2,764</u>)
減少 0.25%	\$ <u>1,500</u>	\$ <u>2,855</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u>1,450</u>	\$ <u>2,764</u>
減少 0.25%	(\$ <u>1,412</u>)	(\$ <u>2,691</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u>324</u>	\$ <u>1,50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2年	8.6年

十五、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0</u>	<u>60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0</u>	<u>\$ 6,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04,895</u>	<u>504,915</u>
已發行股本	<u>\$ 5,048,951</u>	<u>\$ 5,049,15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279,945	\$ 279,956
公司債轉換溢價	1,050,342	1,050,383
受贈資產	1,651	1,651
庫藏股票交易	-	1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23,850	23,850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處分資產增益	21	21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數(2)	11,693	11,693
其他	<u>164</u>	<u>164</u>
	<u>\$ 1,367,666</u>	<u>\$ 1,367,729</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於完納稅捐，彌補歷年累積虧損及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就所餘盈餘提撥股東紅利。股票股利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若發放現金股利則由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十七之(五)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為本公司永續經營及業務成長之需要，並顧及維持獲利能力，依公司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提報股東會。股東紅利之分配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兩種方式配合發放，其中現金股利方式發放不得低於 10%，其餘為股票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若前期未分配盈餘不足提列，係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01,031	\$ 75,423		
(迴轉)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41,023)	168,420		
現金股利	742,725	499,995	\$ 1.5	\$ 1.0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4 年 3 月 11 日及 113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4 年 6 月 11 日及 113 年 6 月 13 日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 115 年 3 月 9 日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02,581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28,679	
現金股利	727,492	\$ 1.5

上述現金股利已由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尚待預計於 115 年 6 月 1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首次採用 IFRS 會計準則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係依本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本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時，則全數迴轉。於分派盈餘時，尚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 IFRS 會計準則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 1010012865 號令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分別為 556,385 仟元及 1,097,408 仟元。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年初餘額	(\$ 506,385)	(\$ 1,025,598)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差額	(269,091)	625,2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之份額	(13,406)	19,005
相關所得稅	<u>53,818</u>	<u>(125,052)</u>
年底餘額	<u>(\$ 735,064)</u>	<u>(\$ 506,385)</u>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50,000)	(\$ 71,810)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工具	-	(8,156)
子公司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		
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u>-</u>	<u>29,966</u>
年底餘額	(\$ 50,000)	(\$ 50,000)

(六) 庫藏股票

期	間	轉讓股份予員工 (仟 股)
114年1月1日	股數	4,920
本年度	增加	14,300
本年度	減少	(20)
114年12月31日	股數	<u>19,200</u>
113年1月1日及12月31日	股數	<u>4,920</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十六、收 入

(一) 客戶合約收入

產 品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商品銷貨收入		
壓縮機	\$ 6,649,922	\$ 8,506,106
其他	<u>242,818</u>	<u>146,832</u>
	<u>\$ 6,892,740</u>	<u>\$ 8,652,938</u>

(二) 退款負債

本公司基於歷史經驗及合約條件，114及113年度估計可能發生銷貨退回及折讓之退款負債分別為138,303仟元及176,648仟元，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退款負債餘額分別158,822仟元及264,604仟元。

十七、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利益及 (損失)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 損益	\$ 393	(\$ 1,133)
淨外幣兌換 (損) 益	(28,669)	119,885
其 他	(258)	(116)
	<u>(\$ 28,534)</u>	<u>\$ 118,636</u>

(二) 財務成本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106,669	\$ 82,453
租賃負債之利息	51	18
	<u>\$ 106,720</u>	<u>\$ 82,471</u>

(三) 折舊及攤銷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3,381	\$ 24,734
營業費用	35,379	33,286
	<u>\$ 58,760</u>	<u>\$ 58,02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3	\$ -
營業費用	6,777	5,686
	<u>\$ 6,900</u>	<u>\$ 5,686</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1,150	\$ 10,728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四)	1,156	1,040
	12,306	11,768
其他員工福利	454,871	443,477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67,177</u>	<u>\$ 455,24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8,743	\$ 90,572
營業費用	368,434	364,673
	<u>\$ 467,177</u>	<u>\$ 455,245</u>

(五)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8%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 提撥董事酬勞。114 及 113 年度係按前述稅前利益，依據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金額為基礎，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已於 114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以當年度提撥之員工酬勞數額中不低於 15% 提撥為基層員工酬勞。

114 及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5 年 3 月 9 日及 11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金 額

	114年度				113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70,921		\$	-	\$ 67,664		\$	-
董事酬勞		20,458		-		19,519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3 及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3 及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49,502	\$ 208,28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378,171)	(88,400)
淨（損）益	<u>(\$ 28,669)</u>	<u>\$ 119,885</u>

十八、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61,995	\$ 140,093
未分配盈餘加徵	35,379	520
以前年度之調整	(14,922)	(40,100)
	<u>182,452</u>	<u>100,513</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74,050</u>	<u>106,00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56,502</u>	<u>\$ 206,51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272,493</u>	<u>\$ 1,214,05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254,498	\$ 242,81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899	1,864
免稅所得	(8,247)	(3,885)
未分配盈餘加徵	35,379	520
未（可）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		
差異	(14,105)	5,30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4,922)	(40,10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56,502</u>	<u>\$ 206,517</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 53,818)	\$ 125,052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2,464</u>	<u>69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51,354)</u>	<u>\$ 125,747</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u>42,500</u>	\$ <u>42,500</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118,580</u>	\$ <u>107,849</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4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6,469	(\$ 1,170)	\$ -	\$ 5,299
負債準備	10,989	(707)	-	10,282
退款負債	51,039	(19,317)	-	31,72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7,350	(471)	(2,464)	4,415
備抵損失	-	15,527	-	15,527
應付休假給付	2,385	(242)	-	2,143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947	-	53,818	55,765
	<u>\$ 80,179</u>	<u>(\$ 6,380)</u>	<u>\$ 51,354</u>	<u>\$ 125,15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公司投資收益	\$ 860,879	\$ 65,823	\$ -	\$ 926,702
未實現兌換利益	3,714	2,661	-	6,3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42	(814)	-	128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104	-	-	10,104
	<u>\$ 875,639</u>	<u>\$ 67,670</u>	<u>\$ -</u>	<u>\$ 943,309</u>

113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0,193	(\$ 3,724)	\$ -	\$ 6,469
未實現兌換損失	4,522	(4,522)	-	-
負債準備	-	10,989	-	10,989
退款負債	29,772	21,267	-	51,039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8,151	(\$ 106)	(\$ 695)	\$ 7,350
應付休假給付	2,092	293	-	2,385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u>126,999</u>	<u>-</u>	<u>(125,052)</u>	<u>1,947</u>
	<u>\$ 181,729</u>	<u>\$ 24,197</u>	<u>(\$ 125,747)</u>	<u>\$ 80,17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公司投資收益	\$ 734,392	\$ 126,487	\$ -	\$ 860,879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714	-	3,71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42	-	-	942
土地增值稅準備	<u>10,104</u>	<u>-</u>	<u>-</u>	<u>10,104</u>
	<u>\$ 745,438</u>	<u>\$ 130,201</u>	<u>\$ -</u>	<u>\$ 875,639</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九、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4年度	113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2.05</u>	<u>\$ 2.02</u>
稀釋每股盈餘	<u>\$ 2.04</u>	<u>\$ 2.00</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015,991</u>	<u>\$ 1,007,53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4年度	113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494,818	499,99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3,319</u>	<u>3,100</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498,137</u>	<u>503,09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部分取得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於 113 年 4 月 17 日向子公司董監事，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立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登開發科技有限公司及許永福董事和其一等親取得其對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28.77% 股權，計 30,225 仟股，致持股比例由 65.65% 上升至 94.42%，取得價款為 312,249 仟元，交易價格係參考會計師價格合理性意見書及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部分取得投資子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五。

二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之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年重新檢視本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借入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2,547,592	\$ 3,198,899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6,341,975	6,586,34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存入保證金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本公司係以自然避險法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95.91%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91.08%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採自然避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7%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7%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7%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7%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7%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i)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i i)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損 益	\$ 23,940	\$ 34,071	(\$ 14,083)	(\$ 30,511)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貨幣計價銀行存款、應收及應付款項。

(i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貨幣計價銀行存款、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持有固定及浮動利率資產及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	\$ -
－金融負債	4,991,259	3,229,70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55,627	266,093
－金融負債	147,312	734,14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個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00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2,083 仟元及 4,680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除了本公司前五大客戶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於 114 及 113 年度內，本公司對前五大客戶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總貨幣性資產之 50%，對其他交易對方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未超過總貨幣性資產之 6%。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65% 及 71%。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請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74,694	\$ 1,094,502	\$ 37,666	\$ 584	\$ -
租賃負債	141	281	1,266	2,453	-
浮動利率工具	7,379	14,736	65,956	61,361	-
固定利率工具	2,557,002	2,038,029	410,202	-	-
財務保證負債	94,290	-	-	-	-
	<u>\$ 2,733,506</u>	<u>\$ 3,147,548</u>	<u>\$ 515,090</u>	<u>\$ 64,398</u>	<u>\$ -</u>

11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7,225	\$ 2,509,606	\$ 45,733	\$ 584	\$ -
租賃負債	130	261	354	-	-
浮動利率工具	7,635	15,273	68,549	654,006	-
固定利率工具	2,404,465	331,708	501,708	-	-
財務保證負債	98,355	-	-	-	-
	<u>\$ 2,577,810</u>	<u>\$ 2,856,848</u>	<u>\$ 616,344</u>	<u>\$ 654,590</u>	<u>\$ -</u>

上述財務保證合約之金額，係財務保證合約持有人若向保證人求償全數保證金額時，本公司為履行保證義務可能須支付之最大金額。惟依資產負債表日之預期，本公司認為支付該等合約款項之可能性不大。

(2) 融資額度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816,141	\$ 1,683,395
— 未動用金額	302,439	405,930
	<u>2,118,580</u>	<u>2,089,325</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3,318,390	2,279,802
— 未動用金額	1,261,610	1,922,645
	<u>4,580,000</u>	<u>4,202,447</u>
	<u>\$ 6,698,580</u>	<u>\$ 6,291,772</u>

(五)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本公司年底尚未到期之應收帳款進行讓售之相關資訊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轉列至其他 應收款金額	尚可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星展銀行	<u>\$ 73,125</u>	<u>\$ -</u>	<u>\$ -</u>	<u>\$ 73,125</u>	2.91%~4.14%

11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對象	讓售金額	轉列至其他 應收款金額	尚可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已預支金額 年利率(%)
星展銀行	<u>\$ 152,256</u>	<u>\$ -</u>	<u>\$ -</u>	<u>\$ 152,256</u>	3.94%~5.17%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本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銀行承擔。

二三、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Rechi Holdings Co., Ltd.	子 公 司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瑞智精密機械（惠州）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SAMPO JAPAN 株式會社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盛寶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聚寶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聲寶股份有限公司之孫公司
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子公司之法人監察人，自 113 年 4 月卸任）
立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子公司之法人董事，自 113 年 4 月卸任）
福登開發科技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子公司之法人董事，自 113 年 4 月卸任）
許永福及其一等親	實質關係人（子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自 113 年 4 月卸任）

(二) 營業收入

<u>帳 列 項 目</u>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 116	\$ 769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1,922</u>	<u>1,919</u>
		<u>\$ 2,038</u>	<u>\$ 2,688</u>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子 公 司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 2,648,058	\$ 4,188,474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1,020,782	1,513,694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1,213,519	1,235,069
其 他	<u>504,466</u>	<u>625,316</u>
	<u>\$ 5,386,825</u>	<u>\$ 7,562,553</u>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之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其他客戶相比，無顯著不同。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 3,451	\$ 3,737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u>	<u>687</u>
		<u>\$ 3,451</u>	<u>\$ 4,424</u>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u>\$ 8,601</u>	<u>\$ 7,215</u>
—關係人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4及113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 590,056	\$ 1,369,719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145,544	385,861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175,348	373,073
	其 他	<u>137,488</u>	<u>266,714</u>
		<u>\$ 1,048,436</u>	<u>\$ 2,395,367</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 1,326	\$ 3,973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u>	<u>830</u>
		<u>\$ 1,326</u>	<u>\$ 4,803</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對關係人放款 (含應收利息)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 -	\$ 229,722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u>179,485</u>	<u>228,793</u>
	<u>\$ 179,485</u>	<u>\$ 458,515</u>

本公司提供予子公司之短期放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近。114及113年度對子公司放款之利息收入分別為6,299仟元及8,904仟元。

(七) 承租協議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費用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 9,884</u>	<u>\$ 10,336</u>

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付款條件按月或按季支付。

租賃費用包含短期租賃，短期租賃未來將支付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未來將支付之租賃給付總額	<u>\$ 9,801</u>	<u>\$ 9,816</u>

(八) 其他

本公司於113年4月17日向子公司董監事，台灣三洋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立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登開發科技有限公司及許永福董事和其一等親取得其對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28.77%股權，計30,225仟股，取得價款為312,249仟元，交易價格係參考會計師價格合理性意見書及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81,722	\$ 72,752
退職後福利	<u>729</u>	<u>722</u>
	<u>\$ 82,451</u>	<u>\$ 73,47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參酌同業標準及市場行情外，考量其學（經）歷、工作年資、工作績效及公司獲利狀況等因素後決定。

二四、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開立票據及進口貨物之關稅擔保等之擔保品：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自有土地	\$ 207,567	\$ 207,567
建築物	170,786	179,765
機器設備	103,333	115,625
其他設備	<u>1,894</u>	<u>2,538</u>
	<u>\$ 483,580</u>	<u>\$ 505,495</u>

二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未認列之重大合約承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日 圓	\$ -	\$ 70,020

(二) 本公司為進口貨物先放後稅，委由銀行開立保證函予關務署，截至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止，銀行已開立之保證函金額均為10,000仟元。

二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69,510	31.430	(美元：新台幣)	\$	2,184,699		
人 民 幣		53,119	4.4716	(人民幣：新台幣)		237,529		
歐 元		1,712	36.90	(歐元：新台幣)		63,174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								
子公司								
美 元		422,001	31.430	(美元：新台幣)		13,263,500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4,705	31.430	(美元：新台幣)		776,477		
人 民 幣		238,380	4.4716	(人民幣：新台幣)		1,065,941		
歐 元		285	36.90	(歐元：新台幣)		10,501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70,399	32.785	(美元：新台幣)	\$	2,308,017		
人 民 幣		139,991	4.5608	(人民幣：新台幣)		638,474		
歐 元		2,639	34.14	(歐元：新台幣)		90,107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								
子公司								
美 元		400,700	32.785	(美元：新台幣)		13,136,939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9,267	32.785	(美元：新台幣)		303,817		
人 民 幣		533,503	4.5608	(人民幣：新台幣)		2,433,212		
歐 元		321	34.14	(歐元：新台幣)		10,953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14年度		113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31.180 (美元：新台幣)	\$ 9,286	32.112 (美元：新台幣)	\$ 79,688
人民幣	4.365 (人民幣：新台幣)	2,187	4.510 (人民幣：新台幣)	(40,728)
歐元	35.18 (歐元：新台幣)	1,607	34.74 (歐元：新台幣)	(669)
		<u>\$ 13,080</u>		<u>\$ 38,291</u>

二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八。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1)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備註
					本期最高餘額(註3)	期末餘額(註3)	實際動支金額(註3)						名稱	價值	價值			
0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223,580 (RMB 50,000)	NTD - (RMB -)	NTD - (RMB -)	-	2	\$ -	營業週轉	\$ -	-	-	NTD 1,036,876	NTD 2,073,752		
0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223,580 (RMB 50,000)	NTD 178,864 (RMB 40,000)	NTD 178,864 (RMB 40,000)	2.50%	2	-	營業週轉	-	-	-	NTD 1,036,876	NTD 2,073,752		
1	Rechi Holdings Co., Ltd.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738,605 (USD 23,500)	NTD 738,605 (USD 23,500)	NTD 738,605 (USD 23,500)	-	2	-	營業週轉	-	-	-	NTD 13,395,203	NTD 13,395,203		
2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NTD 178,864 (RMB 40,000)	NTD 178,864 (RMB 40,000)	NTD 178,864 (RMB 40,000)	2.80%	2	-	營業週轉	-	-	-	NTD 1,388,143	NTD 1,388,143		

註 1：(1) 有業務往來者。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2：(1) 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分別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及百分之二十為限。

(2) Rechi Holdings Co., Ltd.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皆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惟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因購料或營運週轉需要者，其資金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為限。

(3)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皆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惟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因購料或營運週轉需要者，其資金貸與之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為限。

註 3：係依期末匯率評價。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4)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4)	實際動支金額 (註4)	背書保證以財產設定擔保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	註1	NTD10,368,760	NTD 94,290 (USD 3,000)	NTD 94,290 (USD 3,000)	NTD - (USD -)	\$ -	1%	NTD15,553,140	Y	N	N	
1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歐博立科股份有限公司	註1	NTD 574,788	NTD 15,000	NTD -	NTD -	-	-	NTD 574,788	N	N	N	
2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註3	NTD 3,470,358 (RMB 776,087)	NTD 205,694 (RMB 46,000)	NTD 125,205 (RMB 28,000)	NTD 89,240 (RMB 19,957)	-	4%	NTD 5,205,539 (RMB 1,164,131)	N	N	Y	
2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註2	NTD 3,470,358 (RMB 776,087)	NTD 223,580 (RMB 50,000)	NTD 223,580 (RMB 50,000)	NTD 128,519 (RMB 28,741)	-	6%	NTD 5,205,539 (RMB 1,164,131)	N	N	Y	

註1：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2：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註3：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註4：(1)本公司個別對象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10,368,760$ (淨值) $\times 100\% = 10,368,760$ 。

(2)本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10,368,760$ (淨值) $\times 150\% = 15,553,140$ 。

(3)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個別對象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1,149,577$ (淨值) $\times 50\% = 574,788$ 。

(4)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1,149,577$ (淨值) $\times 50\% = 574,788$ 。

(5)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個別對象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RMB776,087$ (淨值) $\times 100\% = RMB776,087$ 。

(6)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RMB776,087$ (淨值) $\times 150\% = RMB1,164,131$ 。

註5：係依期末匯率評價。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係 關 之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公 允 價 值	
瑞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銀台灣量化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49	\$ 15,463	-	\$ 15,463	註 2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中行樂享天天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6,344	-	36,344	註 1
	中行樂享天天 10 號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7,185	-	27,185	註 1
	中行樂享天天 4 號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6,081	-	36,081	註 1
東莞瑞智壓縮機有限公司	中行樂享天天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2,012	-	12,012	註 1
	招行朝招金 7007 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51,114	-	51,114	註 1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國民信託嘉隆 106 號第夏申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 1
	國民信託嘉隆 106 號第夏酉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 1
	國民信託嘉隆 106 號第夏戌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7	-	44,717	註 1
	國民信託嘉隆 106 號第夏亥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 1
	國民信託嘉隆 106 號第秋子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 1
	國民信託嘉隆 106 號第秋丑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 1
	國民信託嘉隆 106 號第秋寅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 1
	國民信託嘉隆 106 號第秋卯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 1
	國民信託嘉隆 106 號第秋辰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 1
	國民信託嘉隆 106 號第秋巳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 1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係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公 允 價 值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國民信託嘉隆106號第秋午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44,716	-	\$ 44,716	註1
	國民信託嘉隆106號第秋末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1
	國民信託嘉隆106號第秋申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1
	國民信託嘉隆106號第秋酉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1
	國民信託嘉隆106號第秋戌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1
	國民信託嘉隆106號第秋亥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7	-	44,717	註1
	國民信託理財嘉隆107號第夏子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1
	國民信託理財嘉隆107號第夏丑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1
	國民信託理財嘉隆107號第夏寅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1
	國民信託理財嘉隆107號第夏卯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1
	國民信託理財嘉隆107號第夏辰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1
	國民信託理財嘉隆107號第夏巳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1
	國民信託理財嘉隆107號第夏午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1
	國民信託理財嘉隆107號第夏未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1
	國民信託理財嘉隆107號第夏申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1
	國民信託理財嘉隆107號第夏酉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1
	國民信託理財嘉隆107號第夏戌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1
	國民信託理財嘉隆107號第夏亥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1
	國民信託理財嘉隆107號第秋子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1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係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公 允 價 值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九江銀行久贏理財鑫享成長純債月度定開3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44,716	-	\$ 44,716	註1
	九江銀行久贏理財鑫享成長純債季度定開8號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4,716	-	44,716	註1
東莞福登機電有限公司	莞利寶日日開理財產品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45,447	-	45,447	註1

註1：公允價值衡量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作為評價技術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以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之收益。

註2：公允價值係採資產法計算。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
民國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科目	餘額	佔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進貨	\$ 1,020,782	17%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應付帳款	\$ 145,544	13%	註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Rechi Investments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進貨	2,648,058	43%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應付帳款	590,056	54%	註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進貨	1,213,519	20%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應付帳款	175,348	16%	註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GR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之子公司	進貨	504,025	8%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應付帳款	137,463	13%	註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銷貨	1,053,942	59%	T/T月結60天	無顯著不同	T/T月結60-90天	應收帳款	415,376	65%	註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Rechi Investments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銷貨	144,336	8%	T/T月結60天	無顯著不同	T/T月結60-90天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7,398 51,650	44% 8%	註 註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504,025	28%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T/T月結60-90天	應收帳款	137,463	22%	註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1,020,782	18%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5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收帳款	145,544	10%	註
瑞智精密機械(惠州)有限公司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GR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之子公司	進貨	1,053,942	22%	T/T月結6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5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付帳款 應付票據	415,376 17,398	37% 1%	註 註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4,495,477	80%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5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309,974 895,919	86% 55%	註 註
	瑞智精密機械(惠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119,191	2%	T/T月結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5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付帳款 應付票據	45,781 1,477,464	4% 54%	註 註
瑞智精密機械(惠州)有限公司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19,191	100%	T/T月結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45,781 1,477,464	100% 100%	註 註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2,648,058	43%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收帳款	590,056	35%	註

(接次頁)

(承前頁)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科目	餘額	佔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3,498,364	56%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 1,066,435 831,898	63% 64%	註 註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GR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之子公司	進貨	144,336	3%	T/T月結6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付帳款	51,650	6%	註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4,495,477	40%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付帳款 應付票據	1,309,974 895,919	40% 31%	註 註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3,498,364	31%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付帳款 應付票據	1,066,435 831,898	33% 29%	註 註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進貨	3,300,418	29%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付帳款 應付票據	900,002 680,468	27% 23%	註 註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及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3,300,418	63%	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900,002 680,468	83% 41%	註 註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銷貨	1,213,519	23%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收帳款	175,348	16%	註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Dyna Rechi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進貨	1,909,837	41%	T/T月結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付帳款 應付票據	797,932 15,585	62% 1%	註 註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銷貨	1,909,837	70%	T/T月結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797,932 15,585	88% 46%	註 註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	388,393	14%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收帳款	62,642	7%	註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歐博立科股份有限公司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305,161	11%	T/T月結6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月結60天承兌匯票180天	應收帳款	33,492	4%	註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進貨	388,393	98%	核銷60-9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應付帳款	62,642	99%	註
歐博立科股份有限公司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Dyna Rechi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進貨	305,161	100%	T/T月結60天	無顯著不同	月結30-120天	應付帳款	33,492	100%	註

註：業於合併報表沖銷。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Dyna Rechi Holdings Co.,Ltd 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1) \$ 179,485	-	\$ -	-	\$ -	\$ -
Rechi Holdings Co., Ltd.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2) 738,605	-	-	-	-	-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2.50	-	-	193,380	-
			應收票據	2.50	-	-	17,398	-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	3.76	-	-	68,616	-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	7.19	-	-	138,805	-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2.09	-	-
				應收票據	2.09	-	-	339,688
瑞智精密機械(惠州)有限公司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0.08	-	-	21,861	-
			應收票據	0.08	-	-	-	-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	4.60	-	-	371,046	-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1.89	-	-
				應收票據	1.89	-	-	114,361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及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2.14	-	-	254,161	-
			應收票據	2.14	-	-	167,819	-
			680,468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Dyna Rechi Holdings Co.,Ltd 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註1) \$ 182,023	-	\$ -	-	\$ 3,993	\$ -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	應收帳款 175,348	7.09	-	-	24,848	-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之子 公司	應收帳款 797,932	2.41	-	-	38,232	-
			應收票據 15,585	2.41	-	-	7,206	-

註1：係資金貸與款項及應收代墊款。

註2：係資金貸與款項。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仟股及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 8,588,226	\$ 8,540,561	-	100	\$ 13,263,500	\$ 1,276,187	\$ 1,330,765	子公司
	瑞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業務	205,108	150,000	15,000	100	163,867	69	69	子公司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直流無刷馬達	1,003,691	1,003,691	99,205	94.42	1,085,389	43,601	41,167	子公司
Rechi Holdings Co., Ltd.	Re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USD 28,127	USD 26,548	-	100	USD 39,325	USD 2,670	不適用	孫公司
	Rechi Investments Holdings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USD 90,000	USD 90,000	-	100	USD 139,649	USD 14,645	不適用	孫公司
瑞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DAIKIN RECHI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迴轉式冷媒壓縮機	55,108	-	-	49	55,108	-	不適用	關聯企業
Re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	GR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投資業務	USD 25,701	USD 25,701	-	100	USD 36,722	USD 2,666	不適用	曾孫公司
	COMPRA FOR TRADE AND MANUFACTURING S.A.E	埃及	迴轉式冷媒壓縮機	USD 2,359	USD 780	-	30	USD 2,434	USD 74	不適用	關聯企業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Dyna Rechi Holdings Co., Lt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784,303	784,303	-	100	915,670	50,474	不適用	孫公司
	歐博立科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銷售業務	90,746	90,746	7,004	100	94,844	9,284	不適用	孫公司
歐博立科股份有限公司	Ablek Technology Lt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90,919	90,919	-	100	80,141	(3,374)	不適用	曾孫公司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4)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匯 出	收 回	匯 回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冷媒壓縮機之馬達、空調機配件	NTD 237,359 (USD 7,552)	註 2	NTD 794,896 (USD 25,291)	\$ -	\$ -	NTD 794,896 (USD 25,291)	\$ 81,834	100.00	\$ 81,834	NTD1,073,371 USD 34,151	NTD 561,340 (USD 17,860)		
東莞瑞智壓縮機有限公司	迴轉式冷媒壓縮機	NTD 16,469 (USD 524)	註 1	NTD 328,412 (USD 10,449) (註 12)	-	-	NTD 328,412 (USD 10,449) (註 12)	10	100.00	10	NTD 100,633 USD 3,202	NTD 48,088 (USD 1,530)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迴轉式冷媒壓縮機	NTD2,254,851 (USD 71,742)	註 1	NTD1,042,345 (USD 33,164)	-	-	NTD1,042,345 (USD 33,164)	381,542	77.78	296,755	NTD2,886,775 USD 91,848	NTD2,338,423 (USD 74,401)		
瑞智精密機械(惠州)有限公司	迴轉式冷媒壓縮機零組件	NTD1,488,179 (USD 47,349)	註 1	NTD 94,290 (USD 3,000)	-	-	NTD 94,290 (USD 3,000)	481	77.78	374	NTD1,210,120 USD 38,502	NTD 183,111 (USD 5,826)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迴轉式冷媒壓縮機零組件	NTD2,828,700 (USD 90,000)	註 2	NTD 880,040 (USD 28,000) (註 7)	-	-	NTD 880,040 (USD 28,000) (註 7)	456,649	100.00	456,649	NTD4,393,665 USD 139,792	NTD4,586,391 (USD 145,924)		
青島瑞智機電銷售有限公司	銷售業務	NTD 31,301 (CNY 7,000)	註 9	NTD - (RMB -)	-	-	NTD - (RMB -)	97,482	88.89	86,652	NTD 569,502 RMB 127,359	-		
青島中鋼精密金屬有限公司	加工生產	NTD 628,600 (USD 20,000)	註 1	NTD - (USD -)	-	-	NTD - (USD -)	(28,778)	30.00	(8,633)	NTD 157,559 USD 5,013	NTD 36,585 (USD 1,164)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冷媒壓縮機之馬達、直流無刷馬達	NTD1,154,637 (CNY 258,215)	註 3	NTD 726,082 (RMB 162,376) (註 10)	-	-	NTD 726,082 (RMB 162,376) (註 10)	78,254	96.40	75,436	NTD1,363,673 RMB 305,857	-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迴轉式冷媒壓縮機	NTD2,388,680 (USD 76,000)	註 1	NTD2,388,680 (USD 76,000)	-	-	NTD2,388,680 (USD 76,000)	447,404	100.00	447,404	NTD3,470,357 USD 110,415	-		
江西百達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加工生產	NTD - USD -	註 1	NTD 361,319 (USD 11,496) (註 13)	-	-	NTD 361,319 (USD 11,496) (註 13)	-	-	-	NTD - USD -	-		
東莞福登機電有限公司	家用電器馬達	NTD 22,001 (USD 700)	註 11	NTD - (RMB -)	-	-	NTD - (RMB -)	(3,362)	94.42	(3,174)	NTD 14,880 RMB 3,328	-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註 5)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 6)
NTD 6,616,064	NTD 3,866,487 (USD 123,019) (註 5)	(註 6)

註 1：本公司於英屬維京群島設立一控股公司(Rechi Holdings Co., Ltd.)並由其轉投資英屬維京群島設立 Rech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 Ltd.、Rechi Investments Holdings Co., Ltd.及大陸設立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東莞瑞智壓縮機有限公司、瑞智精密機械(惠州)有限公司、青島中鋼精密金屬有限公司、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及江西百達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註 2：本公司透過 GR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 及 Rechi Investments Holdings Co., Ltd.轉投資大陸設立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及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註 3：本公司之子公司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係透過 Dyna Rechi Holdings Co., Ltd.轉投資大陸設立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註 4：係依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5：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金額如下：

大 陸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金 額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 8,574
東莞瑞智壓縮機有限公司	408
TCL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
瑞智精密機械(惠州)有限公司	6,566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
青島中鋼精密金屬有限公司	4,971
瑞展動能(九江)有限公司	25,800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76,000
江西百達精密製造有限公司	-
東莞福登機電有限公司	700
	<u>\$ 123,019</u>

註 6：經經濟部工業局經授工字第 10320409110 號核准符合「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三點但書規定，不受該條投資金額或比例上限限制。

註 7：實收資本額與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差異係 Rechi Holdings Co., Ltd.以自有資金直接投資。

註 8：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與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金額差異係盈餘轉增資及盈餘匯回。

註 9：係由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及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共同出資，股權比例各為 50%。

註 10：實收資本額與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差異係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以自有資金直接投資。

註 11：本公司之孫公司歐博立科股份有限公司係透過 Ablek Technology Ltd.轉投資大陸東莞福登機電有限公司。

註 12：實收資本額與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差異係東莞瑞智壓縮機有限公司減資退還股款至 Rechi Holdings Co., Ltd.，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

註 13：Rechi Holdings Co., Ltd.於 112 年 5 月處分江西百達精密製造有限公司，並收回人民幣 82,727 仟元，折合美金 11,631 仟元，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收（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現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損）益金額		
TCL 瑞智（惠州）制冷設備有限公司	進貨	\$ 1,020,782	17%	正常	核銷 60-90 天	正常	(\$ 145,544)	13%	\$ 42		
瑞智（青島）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進貨	2,648,058	43%	正常	核銷 60-90 天	正常	(590,056)	54%	1,430		
瑞智（九江）精密機電有限公司	進貨	1,213,519	20%	正常	核銷 60-90 天	正常	(175,348)	16%	2,579		
瑞智制冷機器（東莞）有限公司	進貨	504,025	8%	正常	核銷 60-90 天	正常	(137,463)	13%	181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明細表		附註七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八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附註十二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六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八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九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或外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155
支票存款		20
活期存款		46,393
外幣存款	USD 9,484,266×31.43 ; EUR 65,643×36.90 ; THB394,401×1.0019 ; RMB 1,861,892×4.4716	<u>309,234</u>
		<u>\$ 355,802</u>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客 戶 A	\$ 481,606
客 戶 B	381,223
客 戶 C	165,135
客 戶 D	133,831
客 戶 E	102,316
其他（占 5% 以內客戶彙總）	<u>669,050</u>
	1,933,161
減：備抵損失	(<u>40,022</u>)
	<u>\$ 1,893,139</u>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成	市 價 (註)
原 物 料		\$ 27,924	\$ 26,671
在 製 品		3,068	3,473
製 成 品		242,683	300,723
商 品 存 貨		10,719	10,855
在 途 存 貨		121,565	129,397
維 修 備 品		<u>8,516</u>	<u>8,516</u>
		414,475	<u>\$ 479,635</u>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26,496</u>)	
		<u>\$ 387,979</u>	

註：係淨變現價值。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仟股及新台幣仟元

公 司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權 益 法 投 資 收 益	年 底 餘 額			股 權 淨 值 或 市 價 (註 4)	評 價 基 礎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金 額			
Rechi Holdings Co., Ltd (註 1)	-	\$13,136,939	-	\$ 47,665	-	\$ 1,251,869	\$ 1,330,765	-	100	\$13,263,500	\$13,395,203	權 益 法	無
瑞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註 2)	15,000	108,690	-	55,108	-	-	69	15,000	100	163,867	163,867	權 益 法	無
瑞展動能股份有限公司 (註 3)	99,205	<u>1,057,628</u>	-	-	-	<u>13,406</u>	<u>41,167</u>	99,205	94.42	<u>1,085,389</u>	<u>1,085,389</u>	權 益 法	無
		<u>\$14,303,257</u>		<u>\$ 102,773</u>		<u>\$ 1,265,275</u>	<u>\$ 1,372,001</u>	-		<u>\$14,512,756</u>	<u>\$14,644,459</u>		

註 1：本年度增加係增資子公司；本年度減少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 269,091 仟元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982,778 仟元。

註 2：本年度增加係增資子公司；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子公司尚未辦理變更登記。

註 3：本年度減少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減少。

註 4：帳面價值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與子公司之已實現／未實現毛利及投資子公司之商譽。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及 債 權 人	契 約 期 間	年 利 率 (%)	借 款 餘 額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兆豐銀行	114.11.11-115.01.22	1.858%	\$ 150,000	\$ 188,580	土地及建物
兆豐銀行	114.11.11-115.01.22	1.858%	860,000	1,600,000	土地及建物
兆豐銀行	114.11.11-115.01.22	1.868%	<u>740,000</u>	1,600,000	土地及建物
擔保借款			<u>1,750,000</u>	-	
無擔保借款					
中國信託銀行	114.11.25-115.05.22	4.72%	83,368	250,000	-
中國信託銀行	114.12.05-115.05.29	4.70%	61,046	250,000	-
中國信託銀行	114.09.17-115.03.16	4.75%	91,219	250,000	-
台新銀行	114.12.09-115.01.09	2.01%	200,000	200,000	-
遠東銀行	114.12.09-115.06.05	4.71%	152,428	500,000	-
遠東銀行	114.09.10-115.03.09	4.92%	109,608	500,000	-
遠東銀行	114.10.15-115.04.13	4.76%	110,818	500,000	-
玉山銀行	114.12.09-115.03.09	2.00%	100,000	100,000	-
土地銀行	114.12.24-115.03.24	1.85%	700,000	700,000	-
臺灣銀行	114.08.25-115.02.13	2.05%	500,000	500,000	-
永豐銀行	114.12.12-115.02.10	2.08%	200,000	300,000	-
元大銀行	114.11.12-115.02.12	2.01%	<u>130,000</u>	200,000	-
			<u>2,438,487</u>	-	
合 計			<u>\$ 4,188,487</u>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壓縮機銷貨收入	6,472 仟台	\$ 6,767,314
其 他		<u>242,818</u>
銷貨收入總額		7,010,132
減：銷貨折讓		(117,365)
銷貨退回		(<u>27</u>)
		<u>\$ 6,892,740</u>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料	\$ 84,385
加：本期進料	954,924
在製品／製成品轉入	126,954
減：轉入在製品／製成品	(4,380)
原料報廢	(3,971)
期末原料	(27,924)
其他減項	(28)
本期材料耗用	1,129,960
直接人工	50,624
製造費用	106,680
製造成本合計	1,287,264
期初在製品	5,538
減：轉入原料	(125,193)
其他減項	(287)
期末在製品	(3,068)
製成品成本	1,164,254
期初製成品	311,020
加：採購附件	108,695
原料轉入	4,380
提列保固成本	47,160
其他加項	13,295
減：轉入原料	(1,761)
製成品報廢	(27)
期末製成品	(242,683)
製造業銷貨成本	1,404,333
期初商品存貨	1,664
加：本期進貨	4,724,737
減：期末商品存貨	(10,719)
買賣業銷貨成本	4,715,682
存貨及維修備品回升利益	(5,846)
存貨及維修備品報廢損失	4,113
其 他	(2,784)
銷貨成本	\$ 6,115,498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 56,565	\$ 168,132	\$ 100,982	\$ 325,679
水 電 費		4	5,256	18,924	24,184
折 舊		1,264	7,477	26,638	35,379
運 費		77,132	27	867	78,026
試 驗 費		147	-	40,935	41,082
進出口費用		74,776	-	-	74,776
保 險 費		15,368	11,125	8,194	34,687
佣金支出		9,158	-	-	9,158
勞 務 費		105	14,948	-	15,053
旅 費		12,726	6,682	1,655	21,063
其他(註)		<u>19,264</u>	<u>52,978</u>	<u>14,997</u>	<u>87,239</u>
		<u>\$ 266,509</u>	<u>\$ 266,625</u>	<u>\$ 213,192</u>	<u>\$ 746,326</u>

註：其他各科目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 質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79,111	\$299,179	\$378,290	\$ 71,645	\$296,541	\$368,186
勞健保費用	8,813	20,262	29,075	8,017	19,403	27,420
退休金費用	3,139	9,167	12,306	2,900	8,867	11,767
董事酬金	-	26,500	26,500	-	25,532	25,53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7,680	13,326	21,006	8,010	14,330	22,340
折舊費用	23,381	35,379	58,760	24,734	33,286	58,020
攤銷費用	<u>123</u>	<u>6,777</u>	<u>6,900</u>	<u>-</u>	<u>5,686</u>	<u>5,686</u>
	<u>\$122,247</u>	<u>\$410,590</u>	<u>\$532,837</u>	<u>\$115,306</u>	<u>\$403,645</u>	<u>\$518,951</u>

註 1：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320 人及 322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7 人及 8 人。

註 2：114 及 113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1,408 仟元及 1,369 仟元。

註 3：114 及 113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1,209 仟元及 1,173 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增加 3.07%。

註 4：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已設置獨立董事，故無設置監察人。

註 5：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董事及經理人：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係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並經薪酬委員會審查及董事會核准。

員工：依據薪資調查分析結果、公司營運狀況及個人績效達成狀況，由單位主管提出，並經權責主管核准。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51123 號

會員姓名： (1) 張青霞

副簽證會計師名稱： (2) 鄭欽宗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94998251

事務所電話： (02)272599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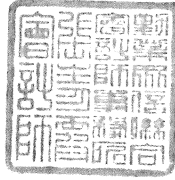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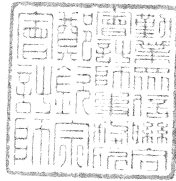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 23603284

會員證書字號： (1) 北市會證字第 4251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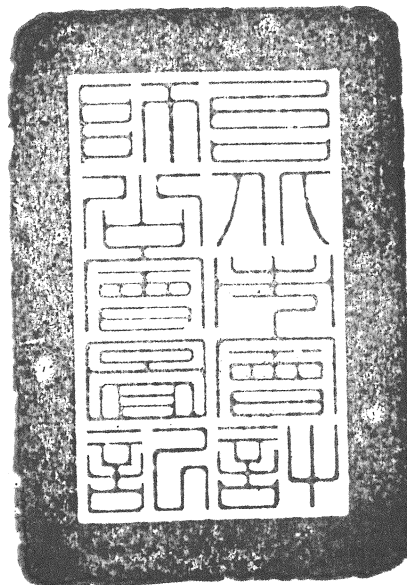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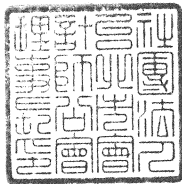
(2) 北市會證字第 3468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4 年度 (自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張 青 霞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鄭 欽 宗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02 月 03 日